

# 第45屆吐露港獨木舟大賽 (2018)

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

香港外展訓練學校同學會 主辦

香港獨木舟總會 協辦

1. 目的 : (a) 發揚外展精神;  
(b) 推廣獨木舟運動; 及  
(c) 激發參加者勵志信念與潛能
2. 日期及時間: **2018年10月21日** (星期日) 上午8時45分至下午5時
3. 地點 : 新界大埔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大美督水上活動中心
4. 參賽資格 : (a) 參賽者必須持有由香港獨木舟總會所發出的初級/三星或以上證書(親子賽之兒童賽員除外, 但必須為8至13歲及持有少年獨木舟之海星章證書或以上), 能在穿上衣服的情況下游畢50米。  
(b) 所有自備艇組別賽事, 除“Sit-on-top”或“Surf-ski”艇種外, 均不限艇種參賽。
5. 項目:

單人無舵艇組 (21 公里)	初級組 (21 公里)	資深組 (21 公里)	高級組 (21 公里)	接力賽 (三棒共 15 公里)	親子賽 (5 公里)
[01] 男子少年	[06] 男子少年單人	[13] 男子單人	[15] 男子單人	[20] 自備艇組 (不限性別)	[22] 自備艇組(不限性別)
[02] 女子少年	[07] 女子少年單人	[14] 女子單人	[16] 男子雙人	[21] 大會艇組 (不限性別)	[23] 大會艇組(不限性別)
[03] 男子	[08] 男子單人		[17] 女子單人		『注意: 此兩項賽事不會 納入團體總得分』
[04] 女子	[09] 男子雙人		[18] 女子雙人		
[05] 大會艇組 (不限性別)	[10] 女子單人		[19] 男女混雙		
	[11] 女子雙人				
	[12] 男女混雙				

- 備註 : (a) 如某項賽事報名艇隻少於三隻, 則該項賽事將會被取消。  
(b) 若大會艇組報名人數超過大會訂定的名額, 艇隻分配將以先到先得形式決定。  
(c) 在大會艇組親子賽中, 大會只能提供雙人Sit-on-top, 若報名人數超過大會所能提供艇隻數目, 參賽者將以抽籤形式決定。

6. 報到時間 : 所有參賽團體及賽員, 須在比賽當日上午8時30分報到, 並於上午8時45分開始接受個人裝備及艇隻檢查。
7. 出發時間 : 上午10時30分
8. 報名費用 : (a) 單人艇\$60, 雙人艇\$80, 接力賽每隊\$120。  
(b) 參加大會艇組需另繳租艇費。1) 單人艇: \$120; 2) 雙人艇: \$80。
9. 獎品 : (a) 每項賽事均設冠、亞、季軍。  
(b) 得到總分最高之團體將獲得全場總冠軍獎, 計分方法如下:

參賽艇隻數目:	3-4	5-6	7 或以上	
得分位置:	冠、亞軍	冠、亞、季軍	首五名	
分數:	冠軍 - 6 分	亞軍 - 4 分	季軍 - 3 分	第四名 - 2 分 第五名 - 1 分

備註: 在同分情況下, 以獲得較高名次之團體為勝。

10. 賽員可以個人或團體名義參賽。
11. 報名表格：如欲索取報名表格及比賽規則，請附回郵信封寄「香港中央郵政信箱2171號 香港外展訓練學校同學會」；或於本會網頁：<http://www.obaahk.org> 或香港獨木舟總會網頁：<http://www.hkcucanoe.com.hk> 下載；或親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各分區辦事處及水上活動中心、或香港獨木舟總會索取。影印表格同樣接受。
12. 報名辦法：將填妥之“個人報名表格”(Form A)，連同下列各項寄交〔香港中央郵政信箱2171號，香港外展訓練學校同學會〕，信封面請註明「吐露港獨木舟大賽」。
  - (a) 由香港獨木舟總會簽發之獨木舟證書副本；
  - (b) 所有經屬會報名 (Form B) 的賽員可豁免遞交證書，但所屬屬會有責任核實該名賽員皆符合所需參賽資格並對其負責；
  - (c) 已簽署的聲明；
  - (d) 賽員年齡必須年滿14歲（親子賽兒童賽員年滿為8-13歲），但18歲以下參加者**必需**由家長或合法監護人在聲明上簽署同意；
  - (e) 劃線支票抬頭寫上“OB(A)A Ltd”，期票一概不予接受。除主辦機構取消賽事外，各參賽者的報名一經接納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；及
  - (f) 貼上郵票之回郵信封（如需收據）。
13. 如有需要，大會有權要求任何賽員出示健康證明及賽事意外保險證明。
14. 截止日期：2018年9月15日（星期六），以郵政蓋章日期為準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14. 領隊會議：領隊會議定於2018年10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7時30分在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1號奧運大樓舉行，各領隊及個人賽員請撥冗出席。
15. 查詢：電郵至電子郵箱 — [thcr@obaahk.org](mailto:thcr@obaahk.org)

## 45週年紀念賽

16. 為慶祝吐露港獨木舟大賽舉辦第45週年，除上述5段所指的賽事外，大會特別加設《45週年紀念賽》，以讓更多健兒能參予賽事，詳情如下：
  - (1) 賽事以隊際形式進行，各隊可自由決定其名稱；
  - (2) 每隊由4人組成，必須包括男及女運動員，但男女比例沒有規定；
  - (3) 每隊自行決定那位隊員參予以下3項21公里賽事，並須自備艇隻出賽
    - (a) 單人有舵艇（男或女均可）
    - (b) 單人無舵艇（男或女均可）；及
    - (c) 雙人有舵或無舵艇（全男、全女、或混合均可）；
  - (4) 以上三個項目會同時進行（亦即不是接力賽），賽道與大會其餘21公里賽事相同、並一同進行；
  - (5) 賽員須持有香港獨木舟總會頒發的三星或初級證書或同等資格，大會對所持資格是否適合此賽事擁有最終決定權；
  - (6) 賽事將設冠、亞及季軍獎項，以每隊在上述3項賽事完成的總時間決定名次，最短者為冠軍、次之為亞軍，如此類推；
  - (7) 每隊報名須填妥特定表格 (Form C) 及繳交報名費用 HK\$160，而每名賽員亦須同時提交個人報名表 (Form C1)；
  - (8) 各隊伍的組合經大會接納便不能作出更改，包括各隊員選擇出賽的項目；
  - (9) 此賽事的成績**不會**被納入團體總得分；及
  - (10) 賽員須遵守《比賽規則及安全指引》的規定（規則3、4及6除外）。

## 21公里長途賽

1. 艇種：單人艇、雙人艇，分自備艇組及大會艇組。
2. 距離：21公里，由大美督出發，途經泥涌、荔枝莊、老虎笏，然後返回大美督。

## 15公里接力賽

3. 艇種：單人艇，分自備艇組及大會艇組。
4. 人數：三人分三棒接力，性別不限，次序不限。
5. 賽區：須在指定區域內接棒和進行比賽。
6. 距離：15公里(每棒5公里)，由大美督與白沙頭咀之間來回。

## 5公里親子賽

1. 艇種：雙人艇，分自備艇組及大會艇組 (大會艇組將提供“Sit-on-top”雙人艇)。
2. 人數：二人(成人及兒童)，性別不限；兒童成員年齡為8-13歲，必須與父母或合法監護人同艇參賽。
3. 賽區：須在指定區域內進行比賽。
4. 距離：5公里，由大美督與白沙頭咀之間來回。

## 路線圖

21公里長途賽及45週年紀念賽 [ 路線: A -> B -> C -> D -> A ]



15公里接力賽

〔路線: A ->B ->A (3次)〕

及5公里親子體驗賽

〔路線: A ->B ->A〕



地圖來源：地政總署 1 : 200 000 地貌圖- HM200L/C 2008 年版

## 比賽規則及安全指引

1. 賽員在比賽當日年齡必須滿14歲(親子賽兒童賽員必須為8-13歲)，未滿18歲者必須由 **家長或合法監護人** 在報名表格上簽署同意)。
2. 賽員必須持有香港獨木舟總會頒發的三星證書(或初級證書)或以上程度(親子賽的兒童賽員除外，但必須為8至13歲及持有少年獨木舟之海星章證書或以上)。
3. 於比賽中使用**有舵艇**隻者，**必須持有**初級競賽員證書或以上資格，並於報名時將有關資格證明副本一併呈交。於比賽當日使用有舵艇而沒有在報名時提出者，將一概禁止參賽。
4. (a) 參加初級組所有賽員必須**未曾**在**2015, 2016, 2017年**—
  - (i) 香港獨木舟馬拉松賽、吐露港獨木舟大賽(不包括少年組、接力賽及親子組)，及西貢獨木舟長途賽(不包括青少年組)中獲得冠、亞或季軍，不論獲得此等名次的參賽項目屬單人或雙人；或
  - (ii) 代表香港出賽任何國際或國家獨木舟賽事。(b) 參加少年組的賽員，在比賽當日不得超過18歲。  
(c) 參加資深組的賽員，在比賽當日必須超過40歲。
5. 賽員必須在穿上衣服的情況下，能游畢50米。
6. 大會艇組(21公里組及接力賽)**必須使用**由大會供應及指定的艇隻、槳及救生衣。其他組別，賽員須自備所有裝備。
7. 所有賽員在比賽進行期間，**必須**穿著及攜帶下列裝備:
  - (a) 標準救生衣或助浮衣；
  - (b) 包腳跟腳趾運動鞋，拖鞋及涼鞋均不符合標準；及
  - (c) 哨子。
8. 出賽前，賽員之所有裝備必須接受本會檢查及格，並由大會檢查員貼上指定之標籤，方能出賽，否則比賽資格將被取消及沒有成績。
9. 若比賽當日早上7時天文台懸掛3號或以上風球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，當日賽事即取消；如天氣惡劣，賽事大會保留權利取消任何比賽項目或修改路線。
10. 賽員在下列情況下，比賽資格將被取消及不獲提供比賽時間:
  - (a) 不遵大會賽事守則；
  - (b) 在比賽進行中，沒有向檢查站工作人員報到；
  - (c) 在比賽進行中，除去救生衣或助浮衣著；
  - (d) 沒有依照指定比賽路線完成賽事；及
  - (e) 賽員沒有在規定時間前，到達下列檢查站:

檢查站	21公里	接力賽	親子賽
大美督(起點檢查站)	10:30	10:45	10:45
泥涌(檢查站)	11:30	-----	-----
荔枝莊(檢查站)	12:30	-----	-----
老虎笏(檢查站)	13:30	-----	-----
大美督(終點檢查站)	14:30	13:00	13:00

  - (f) 如賽事工作人員認為任何賽員因體力問題可能不能完成賽事，或繼續比賽會影響個人或其他人士之安全，或使整個賽事受阻延，可立即終止該賽員比賽，並可著令該賽員登上護航船隻。
  - (g) 賽事大會保留權利否決任何參賽人員的參賽資格。
  - (h) 比賽當日，賽員必須分別於**賽前及賽後**，**親身**到「賽員報到處」簽署。
11. 賽事大會保留最終取消任何比賽項目或修改路線、或取消任何賽員參加本賽事的權利。
12. 賽員有權抗議及上訴，所有抗議及上訴必須以書面作實，連同港幣伍佰元，呈交予賽事上訴委員會。若抗議或上訴得直，該款項可獲發還。上訴委員會之裁決為最終判決。
13. 以上各項只屬簡介，各項賽事守則將以國際賽例為準。
14. 賽員必須保持大會場地及海面清潔，切勿亂拋垃圾。
15. 本賽事之賽例如有更改，將在賽前領隊會議上公佈及確定。
16. 大會將保留解釋及修改以上條例之權利。